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15号

商陆军、商辰成：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北阴阳营8号3幢308室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颐和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16号

肖东：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三步两桥7号8幢3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三步两桥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17号

王淑芳：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线路新村14幢2号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线路新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18号

许月霞、赵传怀、赵午煦：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东井村3号11幢2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小市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19号

吴昊、魏欢欢、吴俊辰：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幕府佳园 12 幢 3 单元 302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张蔡村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20号

吴小荣：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宝塔桥东街16号3幢5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金陵新九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21号

陈学兰、董兴泉、董晨：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264号12幢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虎踞关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22号

马梅蓉：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怡景花园10号17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五台花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七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23号

王嫣：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石头城67号1幢3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石头城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24号

诸长贵、张玲娣、诸丽、诸敏：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北京西路99号3幢二单元7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石头城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1〕25号

唐勇：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鼓楼区水佐岗35号1幢9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鼓楼区康藏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九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19号

刘万青、秦海霞、刘婧：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百润路8号9幢三单元1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南浦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20号

韩香、陈鹏飞：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高新花苑29幢三单元11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21号

张敏、朱翠：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朗山路2号5幢二单元608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22号

林景、林大明、林般诺：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浦口区南浦路301号15幢一单元8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浦口区京新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23号

袁杰：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欣乐新村5幢607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欣乐新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24号

张贵秋、张绮红、彭小静：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张贵秋、张绮红、彭小静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扬子十七村 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1〕25号

唐友标：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南化九村 12 幢 203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南化九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9号

徐雪琴：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小纱帽巷3号208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大纱帽巷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0号

杭春喜、孙淑萍、杭天乐：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锁金六村5幢21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锁金六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九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1号

张修前：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北苑一村 17 幢 104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北苑二村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2号

姜小春：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648号3幢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梅园新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九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3号

王艳阳、杨任华、杨馥玮：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鱼市街10号6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珠江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玄公迁通字〔2021〕14号

顾鸿生、丁一虹：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玄武区石婆婆庵20号4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玄武区相府营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玄武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八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六公迁通字〔2021〕5号

杨怀玉、树蓉蓉、杨欣彦、杨欣悦、杨素芳：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华欧大道1号香林水筑9幢6号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脊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六合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六合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68号

曾康、王涅慈：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雨花台区景明佳园畅景苑4幢一单元1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景明佳园畅景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69号

李响、沈慧敏、李欣瑶：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雨花台区景明佳园谐景苑5幢六单元61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景明佳园畅景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70号

陈美玲、彭振章：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雨花台区春江新城龙泉坊10幢3单元1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春江新城正和坊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雨公迁通字〔2021〕71号

陈子俊：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雨花台区景明佳园颂景苑3幢四单元508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景明佳园畅景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雨花台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高公迁通字〔2021〕3号

陈国、梅录凤、陈明慧：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淳溪镇北岭路166号5幢五单元309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固城湖北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高淳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高淳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高公迁通字〔2021〕4号

邢小萍：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淳溪镇北岭路229号21幢1单元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高淳区淳溪镇固城湖北路9001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高淳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高淳分局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2号

徐兴睿、徐格皓：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建邺区庐山路116号2幢28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3号

马丽娜、马国生：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建邺区奥体大街118号2幢909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4号

张卫平、杨士庭：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建邺区江东中路289号23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5号

姚志刚：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建邺区水西门大街249号1505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明园9000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6号

丁陈宁：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建邺区兆园55号17幢3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兆园9000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7号

张光发、吴桂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南京市建邺区莫愁湖东路38号一单元3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南京市建邺区莫愁湖东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网上公开文本

##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1〕18号

丁奕：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庐山路1号6幢二单元203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华隆新寓一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公安局或者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